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出资人数量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5,658,060 股（含 15,658,060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23.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7,000 万元。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发行数量上限、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根据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对本次发行对象重新进行了穿透核查。

本次发行对象包括上海国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禹资管”）、丁劲松和池驰，合计三名发行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穿透至自然人，涉及出资人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穿透后 出资人数量	备注
1	国禹资管	2	最终穿透至友邦一号基金委托人严曙、夏芳共 2 名出资人
2	丁劲松	1	最终穿透至丁劲松 1 名自然人
3	池驰	1	最终穿透至池驰 1 名自然人
合计		4	-

经公司核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至自然人，共计 4 名出资人，未超过 200 名。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14 日